

申请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承诺书

申请人郑重承诺：

在申请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中所提交的文件、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，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，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。

企业盖章：

年 月 日

申请人应提交的材料清单

选择项	序号	文件、证件名称	说明
	1	《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申请书》	原件
	2	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注销分支机构的决定书	原件
	3	分支机构负责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委托的代理人的委托书	原件
	4	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营业执照	原件
	5	其它有关文件证件	

注：

“选择项”栏由工商部门填写；“说明”栏应注明提交的文件、证件是原件还是复印件。提交复印件的，应由企业加盖公章并署明与原件一致。

文件、证件应当使用 A4 纸。

应当使用钢笔、毛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表格或签字。

本表注中未明事宜，可查阅上海工商网站：www.sgs.gov.cn

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申请书

名 称	
经营场所	
负责人	
申请 注销 登记 的 原因	
备 注	
企业盖章： 投资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